闻喜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5年全县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

——2025年12月19日在闻喜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

闻喜县财政局局长　翟东旭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会议作关于2025年全县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领导和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近年来，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高度关注并监督支持下，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国有资产管理的决策部署，着力夯实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强化国有资产监管职能，主动加强日常督促指导，深入推动各项工作措施落实，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持续提升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水平。通过连续数年的上下联动、共同努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规范管理日趋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得到有效落实，资产盘活调剂力度

不断加大，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成效明显。下面，重点就全县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总体情况

（一）土地资源

根据闻喜县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全县土地总面积175.19万亩，其中国有土地总面积6.5326万亩。按照用途分类：建设用地4.7988万亩，其中商业服务用地0.1533万亩，城镇住宅用地0.6089万亩，公共服务管理用地0.3864万亩，工矿仓储用地1.2514万亩，特殊用地0.1082万亩，水工建筑用地0.098万亩，交通运输用地2.1926万亩；国有耕地面积0.5799万亩，其中旱地0.1382万亩，水浇地0.4417万亩；国有种植园地0.0399万亩，其中，果园0.023万亩，其他园地0.0169万亩；国有林地面积52.26万亩，其中乔木林地26.08万亩，灌木林地5.39万亩，其他林地17.56万亩，未成林造林地2.26万亩，疏林地0.92万亩，苗圃地0.05万亩；国有草地0.0967万亩；未利用地0.3579万亩。

（二）矿产资源

全县已发现矿产资源23种，已开发利用的有铜、铁、石灰岩、白云岩、辉绿岩、花岗岩、石榴子石、石英岩、钾长石9种。全县辖区内现有持证矿山22座（有效内矿山12座，到期矿山10座），其中省级发证矿山11座，市级发证矿山11座。

（三）水资源

全县水资源可利用量为4831万立方米，其中地表水可开采量1373万立方米，地下水可开采量4201万立方米，重复利用量为743万立方米。2024年我县总用水量为9167.8809万立方米，其中农业用水5596.0352万立方米，生活用水1189.4039万立方米，工业用水1632.4418万立方米，生态环境用水750万立方米。

（四）新能源利用

截至目前，全县共获得省级指标规模1510兆瓦，其中建成项目装机容量909.43兆瓦、在建项目200兆瓦。

“十四五”期间，全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140宗，面积4356.32亩，其中以出让方式供应80宗，面积2036.96亩，出让合同价款8.6152亿元。出让矿业权5个，合同金额5.83亿元。

二、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

2025年，县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和县委决策部署，积极推进自然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和保值增值，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基础管理不断夯实。扎实推进闻喜县2024年度国

土变更调查、2025年度日常变更调查，加强调查监测成果的分析评价和共享应用。重点推进集体土地、河流水库、林权等资产权属清查。加快推进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和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为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二）绿色发展取得成效。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确保完成我县耕地保有量78.1347万亩、基本农田68.2338万亩的考核任务。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今年共报备产生占补平衡指标28.7011公顷，粮食产能172611.33公斤。全力推进关闭矿山的生态修复工作，已治理恢复150余亩，正在治理270余亩。全面加强林业资源保护管理，严格用林审批，加强林木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灭火工作。

（三）加强资源要素支撑。积极推进“要素跟着项目走”，完成县民兵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等5个项目的预审选址，完成国有建设用地组卷报批227.41亩，保障中庄华旅新能源加气站等重点项目用地需求。加强矿产资源服务与监管，积极推进县工业原料类整合八矿采矿出让工作，对我县后官乡、石门乡一带冶镁用白云岩采矿权储量进行调查，经初步估算两地资源储量共计约14000万吨。

（四）持续推进资源利用。推进土地要素节约集约高效利

用，加快存量土地盘活利用，2025 年处置批而未供土地 1200.57 亩、闲置土地 2.17 亩。

（五）强化监管筑牢防线。全面推进田长、林长制，依法及时处置和打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非法违法采矿和破坏森林资源等行为。强化执法监督，全年巡查土地、矿产等重点区域 320 余次，共接收违法案件 6 宗，下达处罚决定书 8 宗，下达率 100％。

（六）优化提升服务质效。为特殊群体开辟绿色通道，推行“容缺受理+承诺制”、“交房即交证”服务模式，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目前已完成发证 32577 宗，完成比 85.87%。全力推动不动产“登记难”工作。将全县 63 个符合条件的未登记小区 10992 套房屋完成首次登记，进入转移登记阶段。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自然资源守底线、保安全还存在短板弱项。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现象依然存在。森林资源监测、病虫害防治（如松材线虫病）、基层管护队伍专业技能等方面仍需加强。

（二）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支撑效率有待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率不够高，“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因受经济形势影响、企业资金紧张等原因，严重影响土地供应率，导致处置矛盾和压力加大。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从严管控，全力提升耕保水平。进一步加强耕地保护，落实耕地保护责任，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进一步做好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调整”工作。

（二）从长谋划，优化国土空间编制。稳步推进我县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不断完善规划编制成果。

（三）勇于担当，倾力提供用地保障。落实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保障有效投资用地需求，提升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效率，提高项目落地速度和企业开工率；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加大“批而未供、闲置用地”盘活处置力度；强化建设用地供后监管工作，提高土地利用率。

（四）用心用力，聚焦服务确权登记。紧盯“农房一体”不动产登记颁证、不动产“登记难”等关键领域，凝聚合力攻坚，集中力量破解工作中出现的难点、堵点，针对疑难问题持续跟踪并寻求政策突破，对新问题即发现即解决，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在即将过去的一年内，我们严格执行上级的安排部署和政策要求，依法依规履行职责，尽管为全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规范提升做了大量工作，但与上级部门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今后，我们将始终如一坚持贯彻落实

“资产归人民，管用受监督”的鲜明要求，在县人大常委会监督支持下，虚心接受并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审议意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正视问题、补齐短板，积极协同县自然资源资产相关部门持续强化各类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监管，努力提升国有资产综合管理水平，为进一步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不流失，实现保值增值目标，更好地服务我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转型发展发挥重要作用。